

关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薪酬管理事项的评估报告

根据监事会职责和工作安排，依据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》、《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》、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监督办法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薪酬管理情况进行了检查评估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及薪酬体系健全，能较为全面的评价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，并根据年度履职评价情况调整相应薪酬，使公司薪酬具有较好的激励性和竞争性。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内容合理、工作程序合规。2017 年，公司继续坚持短期激励与中长期激励相结合的原则，进一步提高高级管理人员锁定薪酬比例，有助于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健的发展。员工薪酬体系清晰，薪酬方案科学合理。公司建立的员工职位职级分类体系和年度薪酬整体方案，能合理确定不同职位和不同岗位的薪酬标准；制定的条线、分行及各层级员工考核指导意见，能有效激发员工主动性。董事会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薪酬管理信息全面、客观，披露的内容、频率符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要求。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5 月 26 日